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7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送达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于2017年3月29日形成决议。

（四）公司监事6人，参与表决6人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拟转让所持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5%股权的议案》。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程序合法，审议过程符合公司章程、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上述议案相关内容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